

证券代码：832397

证券简称：恒神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借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农发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贷款，专项用于榆林恒神新材料有限公司2万吨/年高性能碳纤维生产基地项目建设，贷款额度人民币3亿元，期限10年，以公司名下不动产权证号为苏（2024）丹阳市不动产权第0060132号、0060133号的两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借款具体信息以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农发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由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2025年9月独资成立的子公司，规模1500亿元，注册资本100亿元，重点支持数字经济、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消费等符合国家战略和重点发展方向、企业参与积极性较高的基础设施和新兴产业领域项目。农发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是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投放的主体公司。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内容详见2026年9月21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授权事项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不超过借款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借

款的具体事宜。

四、本次借款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